

# 《野史记》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野史记》

13位ISBN编号：9787500452539

10位ISBN编号：7500452535

出版时间：2005-12-1

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作者：高芾

页数：25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野史记》

## 内容概要

本书所写，大都是野史所载——野史与正史重合的地方，当然也有。野史的好处，不用我说，大家都晓得。可以道听途说，可以揭隐发微，可以专事小节，可以不顾大义，可以情有所系，可以笔无藏锋。总之，正史家不大敢做的事，野史家全都敢干。

有许多章节，信笔写来，只敢说是“稗官之言”，不敢妄称“盖棺之论”，否则岂不要惹出若干笔墨官司？好在所写事端，均言出有据，即或是谣诼无稽，在下也不负造谣之责，只承传谣之讥。

至于说此书是“野”的《史记》，小子何乃太狂！《史记》不仅为正史之首，同样也是野史之源。后世的各类野史，也只不过是更“野”的《史记》。

更何况，“重要的不是神话讲述的年代，而是讲述神话的年代”，传说或有真伪之别，反映出的言说者与受众的心态，却是一种异样的真实。读者诸君，不妨试观本书，再掩卷思之，哪些篇章，我写得高兴，你读得爽快？

# 《野史记》

## 作者简介

《南方周末》专栏作家。

# 《野史记》

## 书籍目录

政事本纪 紫禁城里小吃摊 那个逃席的人 现代启示录 翁某今日洗脚 康祖诒中举 一个状元的诞生 事关科举 科举好处说不尽 我儿子比你强！ 古人抄得我抄不得？ 把江苏分成两个省 像鸿毛一样死 虚拟的墨西哥危机 你我约定 监狱里的故事 首都 岳麓山上土馒头 宠妓 吃鸡不买田 民国催债第一高手 中了传奇的毒 一桩婚姻的意外死亡 政治宝贝 谁动了那些宝贝？ 因父之名 末代皇帝 改判 快感与忧患 报人世家 扬州闲话 教父梁发 胭脂扣 警察故事 救命钱 发配新疆的理由 年代的北京房地产 这一段，我们说方言 偷新闻的人 一堂新闻营销课 何处是我笔友的家 黄远生上条陈 我的野蛮同行 结婚启事 对抗舆论 “必使政府听民意” 薛大可下跪 萍水相逢 萍水相逢 听花捧角儿 汽车的故事 张恨水进京 看看什么是黑幕 不喝啤酒的唐纳 史量才的度量 到底是中国人 大学列传 校长们 那一跪的风情 老校长蔡元培 蔡元培在“五四” 胡适：尴尬的发言者 狂人傅斯年 学生们 众声喧哗说“五四” 傅斯年：这不是他要的“五四” 罗家伦：一笔写出“五四”潮 段锡朋：“学生自治”的“段总理” 杨振声：文化观点看“五四” 匡互生：打进赵家楼的第一人 闻一多：终生维护五四传统 梁实秋：五四运动的局外人 王光祈：工读互助的梦想 大学三题 大学的自由 大学的作用 联大教授的生活文坛行状 他们的李庄 若园巷，翠湖边 拿饭来换学问！ 谁去妙峰山？ 不要鸡心式 有多少人懂得苏白？ 当代柳永 我为什么热爱鲁迅 他为什么跑警报 东安市场的一次车祸 故事里的事 冰心的一元钱 林语堂：一个不折不扣的另类 革命时期的爱情 斯人也而有斯文 关于巴金的随想录 惊蛰时分 梦犹存关于本书，我交代……

## 精彩短评

- 1、好几年没见了~现在的高蒂在哪里？~
- 2、轻松好读。
- 3、杂言片语，满足你对近代中国的好奇心
- 4、昨晚失眠的时候，在床上看完的书，本来是想看着看着睡意袭来，就地卧倒，有个民国的梦。哪知道，竟然越看越精神，或许是我比较八卦吧。

既为野史，就有许多逸闻趣事，却又不是完全的凭空捏造，大抵还是都有出处的。民国时候的人有的名字听的不少，如鲁迅，蔡元培，闻一多，梁实秋，林徽因，冰心，也有名字没太听过的，如：彭翼仲，蔡尔康，绍飘萍。请恕我才疏学浅，听过名字的最多也就停留在读过几篇文章，没听过名字得更是不识泰山。怪之怪那个动荡的乱世实在出了太多的才子名人，而我们曾经所学的历史又将这一段写的毫无趣味，模糊不清。

原来那个时代是如此的自由，新潮，各种思想百花齐放，简直可以媲美西方的文艺复兴时期。原来的北大学生“你爱上上课，可以，你不爱上上课，也可以；你爱上你爱上的课而不爱上你不爱上的课，更是天经地义的准可以”，而自由更是西南联大出的人才比北大，清华南开30年所出人才更多的原因。原来梁实秋是“五四”的局外人，傅斯年狂到说“做汽车的人都该枪毙”，沈从文始终都被看做乡下人，哪怕娶到了名门世家的老婆，林语堂在西方人中的影响远远大于在中国人中。

最有趣的是当时的报业，竞争只有比现在的更为激烈，那时狂热的使用方言来进行“分众”。使用的方言针对各省民众。朝报用京话，舆论用官话，市声用宁波话，巷议用广东话，情话则是苏白。如果刊载一篇小说，怕会这样写：“夫人笑道：“老爷，咱们俩方才讨论过朝廷和日本开仗的国家大事，跟住又倾过隔离嘅妹仔同人私奔件事，接下去你我夫妻叙叙旧罢，耐勿要忘记讲苏白，阿好？”实在是让人掩卷忍俊不禁，有趣的紧。

想起以前去深圳的世界之窗，去了以后觉得很没有意思，无非是些缩小的景观，有什么可看的？后来一位朋友说她也去过几次，只有一次觉得很有意思，因为同行的人是个知识渊博的人，每到一处景观就能说出此处发生过的事，人和期间的纠葛。看这本书就像有个知识渊博，兴趣广泛的老友在带着你在民国的时代周游讲解，让你时而惊叹，时而沉思，时时都有新鲜的知识引起你更大的兴趣。

忽而又想到，如果有孩子，千万不可让他像我们当年学历史一样，只记得年代和事件。当他到一定的年龄，就该培养他联系阅读，从课本的知识看开去，看看作者的其他作品，评论，传记，对同件事其他人的观点。这些比课本可有趣多了。那他也一定会成为知识渊博，兴趣广泛的人吧！

- 5、 8月31日。

无意走进一间极是有特色的书店。淘了十七本好书。

其中就包括了此书。

说明是野史记。

故阅读起来感到轻松和亲切。

当提到台湾大学创办人傅斯年先生的章节。颇有意思，

让我看了忍俊不禁。

文字如下：

-  
他入北大的头两年治国学，喜欢李商隐，后来投入新文学门下，

反过来骂喜欢古代诗词的人是“妖”，罗家伦问他：

你喜欢李商隐的时候呢？

他说：那时候我也是妖！

-

哈哈，我对这位山东聊城胖子兴趣顿时倍增。

记得以前在北京求学时，

有次在李丰收先生家有简单地聊过他。

当时李先生给他的评价是：学问大却缺少世故。

是的。傅先生的性格很是极端。

狂得出类拔萃。

但是，就如书中作者所讲，

现今的中国学术政界，

像傅先生这样的人，没有了。

我记得某年看关于王蒙先生的采访。

当记者问到他在任部长时某些事情时。

他却对着镜头欲言又止。

心里极是一寒。

就算是敢言的冯翼才先生，贾平凹先生。

许多时候都是保持沉默状态。

现今走新文学路线的作家里。

除了少数几个，如章诒和先生，章立凡先生，

王彬彬先生，谢泳先生。吴思先生。查建英先生。

还有几个会出来说说话。

## 《野史记》

人人都说读史使人明智。

只是近几年来，我们读来读去的近代史。

不是不痛不痒就是重复再重复。

出一本又会被封杀一本。

印一本又会被禁一本。

查建英先生的港版《八十年代访谈录》里有章节提及到了六四。

而大陆版的《八十年代访谈录》我也有，却只字不见。

越想越替傅先生感到庆幸不是活在我现在这个年代。

不然的话，像傅先生这种个性的人。

不知道会落得个怎样的下场。

书中还简单提及了许多近代中国的文人。

如汪曾祺先生，如巴金先生，如冰心先生等。

很是八卦地提了提关于张恨水先生此名的缘由。

呵，说到最后这是一本消磨时间的书。

6、这书记述了近代中国发生的一些旁支故事，说是“野史”倒也恰如其分。文字上还是比较粗陋，毕竟专栏都要定期赶稿。此外作者有意识植入的一些观点也算很有意思，有些现象也分析的很透彻，比如对于科举的反思。但总的来说，对于我来说，这还是一本休闲读物范畴的书啊。

7、有点意思。看看古人的八卦

8、有点像张中行先生的《负暄琐话》系列，写民国时期的逸闻轶事，短小丰富，用语饱满，由此可以窥见民国时候的风物精神，人文风气，独立个性，仿佛隔空细数各种人、事的脉络，有趣有回味。推荐！

9、我应该关注一下高蒂在南周的专栏了

10、这本是曾被偶鄙视过的书哦，louzhu见谅！

11、阅读的乐趣，莫过于此。我最近对这类趣事轶闻小品特别感兴趣。野史嘛，不登大雅之堂，但放在桌上聊来以搏一乐，还是挺好的；即便严肃地看，对正史所忽略或者难以刊载的作一二补充，也是很有益的

12、网上购书时不经意间发现，顺带买的。

主要是副标题比较吸引人，近代中国对于自己来说始终是朦朦胧胧的，从传说中看看它长什么样，也是一种不错的渠道吧。

读起来不错，挺顺溜。可能是报纸专栏的缘故吧。

- 13、我喜欢这个文风~后面不行了。。。好像换了作者一样奇怪。。。
- 14、看也只是看看流行畅销书罢了。。。
- 15、初在《南方周末》上看连载，这一次一下子看完，真过瘾！这种书，没事时随便翻起一篇，读来都兴趣盎然，这便是好书的标准之一！
- 16、不算是一本近代史好书，但算是一本野史杂精书。
- 17、这书其实非常垃圾.我昨天用1个半小时看完了。

看不看都不会对自己有任何长进。

18、台湾大学的创始人不是傅斯年，本书这样的细节错误还有许多，譬如说胡适没写过小说。总之作者的近代史修养很菜，书也写得很媚俗，不入流。

19、原来历史也不是那么的刻板.....

20、有时正是这种只敢说是稗官之言，不敢妄称盖棺之论的，才是道出了史实

21、野史的好处，大家都知道，可以道听途说，可以专事小节，可以不顾大义，可以情有所系，可以笔无藏锋。总之，正史家不敢做的事，也是家全都敢干。

闲来无事，翻开高蒂的《野史记——传说中的近代中国》，立拍案惊奇，心情大畅。

这本书“奇”在何处呢？

我来举个例子。

这个例子是《谁动了那些宝贝？》。

宝贝者，妇女也。这里的宝贝指的是政治宝贝——沈佩贞。沈佩贞是袁世凯袁大总统的得意门生，帝制分子，可是，她以前是同盟会的一员干将，高唱共和，热爱民主，衷心反对专制独裁的袁世凯，那么，是什么原因让沈佩珍改变的呢？

原来是在民国元年时，沈佩贞怀着激动的心情在北京参加同盟会改组大会，宋教仁用湖南官话宣读了国民党的新党章，沈佩贞挤在前面，听得还算清楚，可是突然她愣住了，继而冲向主席台，扭住宋教仁就打，为什么呢？因为党章声明国民党不接受任何女性加入。为了维持秩序，孙中山穿着大礼服，浑身流汗，在盛暑中讲了五六个小时。国民党就此诞生，并在半年后赢得大选胜利，从而引爆了开启中国15年分裂局面的二次革命。

看起来有些荒诞的引人发笑的小小的故事，隐蔽而准确地向我们传达了几个信息1.看起来光辉的伟业，也是由低下的效率、难以想象的笨拙和无奈为起点的；2.一个小小的问题能引发巨大的蝴蝶效应；3.绝不可忽视妇女，妇女能顶半边天；4.许多人用历史的眼光看误入歧途，可这他们无奈的选择。

这样的故事在书中很多见，故事的幽默性让人能读下去，故事的哲理性让人能想下去。作者对某些历史事件、历史人物的评论也甚是精辟，虽是一家之言，却有气象万千的风范。

最后，你也许会问“野史是否真实？”作者的回答是：传说有真伪之别，反映出的言说者与受众的心态，却是一种异样的真实。

22、很好的专栏文字

23、另外十六本是什么书呢？

24、章怡和、章建英也算新文学的代表？仇视社会的臭知识分子罢了。哪里跟文学沾边？

文人八卦，仅此而已了。

25、没看完

26、好玩，一直记得《一场新东安市场的车祸》里浪漫的梁思成。高中辗转购得，后来发现北邮南门清亮书店有售，5元...

27、jhghghj

28、前几篇简短有力，迅速拉开本书大幕

29、好书！

30、原来高蒂就是杨早，我嘞个去

31、有意思

32、網絡都要實名

說話？

放屁應該可以

33、章怡和8能算新文学代表，只是对她说的故事感兴趣，但是文字里的新文学性，倒是没看出来~

34、作者真名叫“杨早”，恰巧是《合肥四姐妹》的译者。呵呵。

35、很好。特别喜欢政坛本纪部分

36、虽然是野史，但远比所谓的正史更能反映出当时的普通百姓的生活实景。远离充满虚伪的大人物的历史。

37、那些旧中国的自由知识分子的风范今天早已荡然无存

这其中原因很多

体制原因仅仅是其中之一

38、故弄玄虚

39、印象颇为深刻的是为了满足官员的面子，居然想把江苏分成两个省，如此儿戏。

40、野“史记”还是“野史”记，怎么看都行，我不知道怎么写书评，就随便写几句读后感吧，其实也算不上感，因为过目即忘，看的时候觉得这句那句可圈可点，这人那人可歌可泣，看完头脑一片空白，只记得黄舒骏的“未央歌”原来是从未央歌这本书而来；还记得梁思成为了第一个赶到目的地出了车祸，原来是为了搏红颜一笑；还有苏曼殊这个假和尚的传奇经历，主要是他那段红尘旧事，估计言情段子是个女的都爱看。然后就是鲁迅的文豪地位不可撼动；再就是巴金的家家家，给我印象最深的还是最后一部分关于大学的，可能对国内大学教育的失望由来已久，再回头看到一百年前的大学教育，突然有了一种感慨，不管是小学中学大学，可能我们都需要改革一下吧

41、那时候我也是妖！

42、这本书是我在校图书馆里看到的，觉得很多故事需要以后慢慢品，于是就在当当上购了一本。睡前读上一段，感觉好极了。

43、作为民国的入门篇还算好看呀，开始先有兴趣最重要。

44、掌故大家都写，巧妙各有不同。同样是巧克力，瑞典巧克力和国产巧克力的差别，稍稍有点口味的人都不难辨别。同样，一个故事，经过不同的笔写出来，其效果相差之大，也往往出乎我们的意料。

掌故是古已有之的东西，亲身经历大小事件，因而有幸成为历史舞台上的一员的人是幸运的。当大幕谢下许久之，也许主角配角都已辞世，那么，即使是当初跑龙套的人也具备了权威的地位，他们所写的掌故，文笔佳的，读来自然是赏心悦目；即使枯燥无味的，也自有历史学家及大小研究者奉为珍贵史料，细加分析，再传与后人。

《野史记》因具备了“好读好玩”的品质，在各类掌故书籍中，也就有了一席之地。作者仿佛是熟读了各类掌故，读到兴致高时，自己也想试试手，于是把读来的故事换了一种说法与别人分享，再次出现的故事，便成了我们面前这本书。

然而不要小看了这“换种写法”，如何在浩如烟海的史料中挑出有趣的部分，或者是把原本枯燥的历史说出趣味来，所靠无非是“见识”和“笔法”，这里且谈笔法。作者高芾，是有意在掌故的写法上做点试验的人，因此《野史记》中的掌故，即使性质相近，写法也大不相同。《警察故事》用巡警口吻，带出的却是恐怕早已被人遗忘的清末报人彭翼仲；《那个逃席的人》写的是一处已经沦为杂货铺的松筠庵旧址，这个杂货铺中曾发生的故事却让我们对历史的偶然有了另一种认识；也不妨读读《民国催债第一高手》，一尊一卑两个人物的对话或许与历史相差甚远，却也能让在各类宏大叙事面前诚惶诚恐已久的你我会心一笑。

既是试验，自然也有生硬或不甚成功的产物。作者在后记中称自己总掌握不好“两种笔墨”，再加上写作时间的不同，似也影响到全书的不均衡，有些篇章学术味明显偏重，有些又似乎更追求阅读的趣味，这势必影响到全书给人的总体印象。

在怀旧成为流行的时代，掌故也有了挤入阅读时尚圈的可能。也许对隐私的了解欲望是人类与生俱来的东西，掌故在某种意义上，也可以说是我们在窥探历史，总希望能发现一些新鲜东西，或者至少换一种眼光看历史。然而刺探得来的故事，以《野史记》的方式呈现在读者面前，最终是被人拿来当八卦流传呢？还是像很看得起“野史”的鲁迅那样，透过它们展示那些被涂抹过的历史的真相？

45、最喜欢看野史什么的了

46、《野史记》中的许多文章，曾刊于《南方周末》“夕花朝拾”专栏，当时颇受好评，而今结集，更能看出作者的通盘用意。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称《聊斋志异》是“用传奇法，而以志怪”，意指其沟通了两种文类的界限。仿此，《野史记》也可以说是“以小说、新闻法，而以谈掌故”。

“书写近代”是晚近几年一大热点，相关著述不可胜计。论博识，论严谨，论全面，论深刻，《野史记》都算不得上乘。作者的经营，无非是在文体与笔调方面加以变化，以求旧史能翻出些许新意。譬如一件奇事，多从旁观者眼中看出，一段逸闻，偏借两人对话来交代。新闻报道体、回忆录体、民间故事体、独语体、小说体，交错互用，也夹议论，也杂时事。有时作者似乎化身为当事人、当时人，绘声绘色如在眼前，有时会像相声一样，前面一路铺垫，临了包袱一抖，引人发噱，也留些余味。

这种写法，弄得好，可以将枯燥的历史写得较活，弄不好，会显得有点“作”。不过就掌故的写作而言，这毕竟是多种可能的尝试。《世说新语》成为经典后，后世多有仿作，如《新世说》、《今世说》等，成就均不太高，究其原因，写法和分类的千年不变也是一个缺失。

《野史记》分为“政事本纪”、“报人世家”、“大学列传”、“文坛行状”四辑。书名和辑名似乎都有意和“史家之绝唱”《史记》开开玩笑，用作者的话说，状人描物，如在眼前，其实也是延续了太史公的传统。只是这本书是“野”的，摭拾故事，漫无所之，写得轻松，读得放松，或许能让人在不意间惊觉，那个逝去的年代，依然与我们血肉相连。

47、没多大意思没多大意思

48、蛮好笑的

49、最近工作琐碎，感情空白，身心疲惫，百无聊赖，于是经常出没于附近书店，骚扰店主，呵呵。

随便翻了翻，相中几本，但转念一想，深刻是深刻，就是有点沉重，而且诱人思考问题，很坏脑筋的。我的脑筋已经够混乱，就暂缓吧。于是挑了本野史。

躺床上看了遍，气氛是比较轻松的，但还是忍不住掩卷一叹再叹。

那些已经作古的风流人物有些很是让人怀念，可惜此等风骨今时今世已比大熊猫还要罕见。

还有，做人做事一定要一分为二，不可一棒子打死。有些人虽然历史上有恶名，但是也是做过好事的。与此相对应，有些历史上有好名的人士，也做过不少亏心事。史书总归是人写的，难免有取舍好恶倾向。有些掌故没于故纸堆，我们很难一见，大多不得而知罢了。

这本书弥补了我们在这方面的一些缺憾。

读史使人明智。

50、王蒙，呵呵，他要敢说话，怎么会当上文化部部长的？

51、轻松中吸收历史知识

52、刚买回来时有点后悔，没有当时报纸的书评写得那么好。但看完后觉得也挺有趣

53、越来越少看书了

54、四星。这种一般都很轻松。

55、每个人都有很多很多面，从不同小事来聊，就像身边的人一样，真实。

56、简隽平实，间有奇趣，洋洋洒洒，落落大方。

57、呵呵是啊过段时间找来看看！

58、果然通透，青春从容，气象万千，可列掌故名家。

一是微言大义，以小事与细节，见出民国当年人物的真性情，真操守。

又以旧讽新，大叹今人不逮北洋与民国，那是一个天下大乱的黄金时代，虽说有新闻报人林白水，邵飘萍不过在百日间，就“萍水相逢”，均因祸从口出，被威权军绅所杀害，但究竟为一个言说自由的年代。

通透的高蒂文字，二是极讲文法。虽说篇篇惜墨如金，却是布阵森严而不失清新活泼乃至幽默，其中堪称名篇有《到底是中国人》、《谁去了妙香山》、还有《拿饭来换学问！》等诸篇。

每遇精采野史，高蒂也不惜大量引用：

抗战间，曾为美军译员、作家黄裳在《关于美国兵》（1947年初版）中提到西南联大的“清华服务社”：

这个组织是由西南联大里面的教授们组成的。主持者是联大的几个校务委员——梅贻琦先生、蒋梦麟先生等，里边的人才包括联大的机械土木教授。他们的业务是接订货和包建房屋。事实上他们并没有一架机器，只是做着掇客生意。然而这块牌子是响亮的。美国人是以结识社会名流为荣的。何况这又是中国属一属二的学府，这些教授大都来自美国的大学，他们去兜揽生意自然不是一般普通的掇客可以抗手，这样，昆明的美军营房、飞机场地和一些发电机抽水机之类的大小生意都落在他们手中，再由他们转包出去，给几个小厂去承做。那一笔佣资很可观。一位联大的教授，他是教飞机构造学还是什么的已经记不清楚，在几笔生意以后成了学校里的“资产阶级”。我从一个做助教的朋友那里听到这珍奇的故事，他并不曾做一点事，年终也分到几万元的红利。

大凡每当校园的教授们要走向社会讨生活时，理工科容易，文科的就难过了。黄裳说：

在联大里，文理法学院的教授们大抵清苦得只能吃稀饭过日子，有的人到重庆来开会还不得不卖去唯一的皮袍当旅费；然而这不是全部的事实。工学院就有很多教授是小阔人，因为他们能“学以致用”。

作为美军译员，黄裳还在昆明听说奇事：

在蒋梦麟夫人领导之下，昆明的西南联大和云南大学的女生们都起而慰劳盟军参与伴舞，那初意倒并不为错的，不过后来竟弄得计时论钱，如每小时四美金，则大为失策，与普通的舞女没有什么分别了。

对白、反讽、潜台词、悬念、铺垫、呼应与陌生化的延宕与张力，声色俱佳，蹊蹊跷跷的值得反复咀嚼。

以短为长，短小精悍。高蒂这本《野史记——传说中的近代中国》，没有冤枉北大未名湖的波澜，叫人起想魏晋风骨与《世说新语》了。

59、“冷知识不应该是为了解而了解的，它应该参与到一种精神生活中去，把自己变得不再是冷知识”

60、八卦，就要八卦得有文化水平，有独立思想，有人文精神

我们爱八卦

61、挺八卦的一本消磨时间增加谈资的闲书。

62、历史八卦。

63、这本书是文学院老师推荐的，读完了本来很疑惑，这本书亮点何在？老师表示，虽然在文采方面也许借鉴之处并不多，然而对于一件复杂的事情能以寥寥数笔写完，实在是本事。的确，紧拿要害的写法是这种专栏文学中值得一鉴的地方，唯一的缺点就是，里面很多内容略显重复，大概是当初未想要成书吧。

64、微言大义。幽默风趣。

65、好多近代文人八卦，都很可爱，很好嘛。。

## 《野史记》

66、读过很多遍

67、现在的书都走何兆武‘上学记’的路线了，呵呵。不过太多了也没趣味了，而且何先生的书自然而然地有一种气韵在，于平易处确实有很多深刻的味道，看了楼主的介绍还是先翻翻书去。

68、野史记录更真实，客观

69、20世纪，中国社会发生了太大的变化，如果一个人生于1890年左右，死于2000之后。那么他这一生，可以说见证中国几千年来最动荡，变化最快的一个世纪。

70、有点枯燥.

71、高芾在南方周末上写这个历史专栏很久了吧？

记忆里写的很有趣。

72、想看想看~ hoho^^

73、竟也敢称“野史记”！

74、真正的微言大义。都是细碎小事，其中能折射出的内容何止万千.....越发觉得民国是个令人心折的年代，穿越未必向往，想象值得徜徉。风景。

75、很有趣的内容 可惜这本书借给别人后 再都没换给我了

76、没有我想象中的好看！好容易买到的...

77、八卦和掌故

## 精彩书评

- 1、网上购书时不经意间发现，顺带买的。主要是副标题比较吸引人，近代中国对于自己来说始终是朦朦胧胧的，从传说中看看它长什么样，也是一种不错的渠道吧。读起来不错，挺顺溜。可能是报纸专栏的缘故吧。
- 2、8月31日，无意走进一间极是有特色的书店，淘了十七本好书，其中就包括了此书，说明是野史记，故阅读起来感到轻松和亲切。当提到台湾大学创办人傅斯年先生的章节，颇有意思，让我看了忍俊不禁。文字如下：- 他入北大的头两年治国学，喜欢李商隐，后来投入新文学门下，反过来骂喜欢古代诗词的人是“妖”，罗家伦问他：你喜欢李商隐的时候呢？他说：那时候我也是妖！- 哈哈，我对这位山东聊城胖子兴趣顿时倍增。记得以前在北京求学时，有次在李丰收先生家有简单地聊过他。当时李先生给他的评价是：学问大却缺少世故。是的，傅先生的性格很是极端，狂得出类拔萃。但是，就如书中作者所讲，现今的中国学术政界，像傅先生这样的人，没有了。我记得某年看关于王蒙先生的采访，当记者问到他在任部长时某些事情时，他却对着镜头欲言又止，心里极是一寒。就算是敢言的冯翼才先生，贾平凹先生，许多时候都是保持沉默状态。现今走新文学路线的作家里，除了少数几个，如章诒和先生，章立凡先生，王彬彬先生，谢泳先生，吴思先生，查建英先生，还有几个会出来说说话，人人都说读史使人明智。只是近几年来，我们读来读去的近代史，不是不痛不痒就是重复再重复，出一本又会被封杀一本，印一本又会被禁一本。查建英先生的港版《八十年代访谈录》里有章节提及到了六四，而大陆版的《八十年代访谈录》我也有，却只字不见。越想越替傅先生感到庆幸不是活在我现在这个年代，不然的话，像傅先生这种个性的人，不知道会落得个怎样的下场。书中还简单提及了许多近代中国的文人，如汪曾祺先生，如巴金先生，如冰心先生等，很是八卦地提了提关于张恨水先生此名的缘由。呵，说到最后这是一本消磨时间的书。
- 3、昨晚失眠的时候，在床上看完的书，本来是想看着看着睡意袭来，就地卧倒，有个民国的梦。哪知道，竟然越看越精神，或许是我比较八卦吧。既为野史，就有许多逸闻趣事，却又不是完全的凭空捏造，大抵还是都有出处的。民国时候的人有的名字听的不少，如鲁迅，蔡元培，闻一多，梁实秋，林徽因，冰心，也有名字没太听过的，如：彭翼仲，蔡尔康，绍飘萍。请恕我才疏学浅，听过名字的最多也就停留在读过几篇文章，没听过名字得更是不识泰山。怪之怪那个动荡的乱世实在出了太多的才子名人，而我们曾经所学的历史又将这一段写的毫无趣味，模糊不清。原来那个时代是如此的自由，新潮，各种思想百花齐放，简直可以媲美西方的文艺复兴时期。原来的北大学生“你爱上课，可以，你不爱上课，也可以；你爱上你爱上的课而不爱上你不爱上的课，更是天经地义的准可以”，而自由更是西南联大出的人才比北大，清华南开30年所出人才更多的原因。原来梁实秋是“五四”的局外人，傅斯年狂到说“做汽车的人都该枪毙”，沈从文始终都被看做乡下人，哪怕娶到了名门世家的老婆，林语堂在西方人中的影响远远大于在中国人中。最有趣的是当时的报业，竞争只有比现在的更为激烈，那时狂热的使用方言来进行“分众”。使用的方言针对各省民众。朝报用京话，舆论用官话，市声用宁波话，巷议用广东话，情话则是苏白。如果刊载一篇小说，怕会这样写：“夫人笑道：“老爷，咱们俩方才讨论过朝廷和日本开仗的国家大事，跟住又倾过隔离嘅妹仔同人私奔件事，接下去你我夫妻叙叙旧罢，耐勿要忘记讲苏白，阿好？”实在是让人掩卷忍俊不禁，有趣的紧。想起以前去深圳的世界之窗，去了以后觉得很没有意思，无非是些缩小的景观，有什么可看的？后来一位朋友说她也去过几次，只有一次觉得很有意思，因为同行的人是个知识渊博的人，每到一处景观就能说出此处发生过的事，人和期间的纠葛。看这本书就像有个知识渊博，兴趣广泛的老友在带着你在民国的时代周游讲解，让你时而惊叹，时而沉思，时时都有新鲜的知识引起你更大的兴趣。忽而又想到，如果有孩子，千万不可让他像我们当年学历史一样，只记得年代和事件。当他到一定的年龄，就该培养他联系阅读，从课本的知识看开去，看看作者的其他作品，评论，传记，对同件事其他人的观点。这些比课本可有趣多了。那他也一定会成为知识渊博，兴趣广泛的人吧！
- 4、掌故大家都写，巧妙各有不同。同样是巧克力，瑞典巧克力和国产巧克力的差别，稍稍有点口味的人都不难辨别。同样，一个故事，经过不同的笔写出来，其效果相差之大，也往往出乎我们的意料。掌故是古已有之的东西，亲身经历大小事件，因而有幸成为历史舞台上的一员的人是幸运的。当大幕谢下许久之，也许主角配角都已辞世，那么，即使是当初跑龙套的人也具备了权威的地位，他们所写的掌故，文笔佳的，读来自然是赏心悦目；即使枯燥无味的，也自有历史学家及大小研究者奉为珍贵史料，细加分析，再传与后人。《野史记》因具备了“好读好玩”的品质，在各类掌故

书籍中，也就有了一席之地。作者仿佛是熟读了各类掌故，读到兴致高时，自己也想试试手，于是把读来的故事换了一种说法与别人分享，再次出现的故事，便成了我们面前这本书。然而不要小看了这“换种写法”，如何在浩如烟海的史料中挑出有趣的部分，或者是把原本枯燥的历史说出趣味来，所靠无非是“见识”和“笔法”，这里且谈笔法。作者高芾，是有心在掌故的写法上做点试验的人，因此《野史记》中的掌故，即使性质相近，写法也大不相同。《警察故事》用巡警口吻，带出的却是恐怕早已被人遗忘的清末报人彭翼仲；《那个逃席的人》写的是一处已经沦为杂货铺的松筠庵旧址，这个杂货铺中曾发生的故事却让我们对历史的偶然有了另一种认识；也不妨读读《民国催债第一高手》，一尊一卑两个人物的对话或许与历史相差甚远，却也能让在各类宏大叙事面前诚惶诚恐已久的你我会心一笑。既是试验，自然也有生硬或不甚成功的产物。作者在后记中称自己总掌握不好“两种笔墨”，再加上写作时间的不同，似也影响到全书的不均衡，有些篇章学术味明显偏重，有些又似乎更追求阅读的趣味，这势必影响到全书给人的总体印象。在怀旧成为流行的时代，掌故也有了挤入阅读时尚圈的可能。也许对隐私的了解欲望是人类与生俱来的东西，掌故在某种意义上，也可以说是我们在窥探历史，总希望能发现一些新鲜东西，或者至少换一种眼光看历史。然而刺探得来的故事，以《野史记》的方式呈现在读者面前，最终是被人拿来当八卦流传呢？还是像很看得起“野史”的鲁迅那样，透过它们展示那些被涂抹过的历史的真相？

5、《野史记》中的许多文章，曾刊于《南方周末》“夕花朝拾”专栏，当时颇受好评，而今结集，更能看出作者的通盘用意。鲁迅《中国小说史略》称《聊斋志异》是“用传奇法，而以志怪”，意指其沟通了两种文类的界限。仿此，《野史记》也可以说是“以小说、新闻法，而以谈掌故”。“书写近代”是晚近几年一大热点，相关著述不可胜计。论博识，论严谨，论全面，论深刻，《野史记》都算不得上乘。作者的经营，无非是在文体与笔调方面加以变化，以求旧史能翻出些许新意。譬如一件奇事，多从旁观者眼中看出，一段逸闻，偏借两人对话来交代。新闻报道体、回忆录体、民间故事体、独语体、小说体，交错互用，也夹议论，也杂时事。有时作者似乎化身为当事人、当时人，绘声绘色如在眼前，有时会像相声一样，前面一路铺垫，临了包袱一抖，引人发噱，也留些余味。这种写法，弄得好，可以将枯燥的历史写得较活，弄不好，会显得有点“作”。不过就掌故的写作而言，这毕竟是多种可能的尝试。《世说新语》成为经典后，后世多有仿作，如《新世说》、《今世说》等，成就均不太高，究其原因，写法和分类的千年不变也是一个缺失。《野史记》分为“政事本纪”、“报人世家”、“大学列传”、“文坛行状”四辑。书名和辑名似乎都有意和“史家之绝唱”《史记》开玩笑，用作者的话说，状人描物，如在眼前，其实也是延续了太史公的传统。只是这本书是“野”的，摭拾故事，漫无所之，写得轻松，读得放松，或许能让人在不意间惊觉，那个逝去的年代，依然与我们血肉相连。

6、果然通透，青春从容，气象万千，可列掌故名家。一是微言大义，以小事与细节，见出民国当年人物的真性情，真操守。又以旧讽新，大叹今人不逮北洋与民国，那是一个天下大乱的黄金时代，虽说有新闻报人林白水，邵飘萍不过在百日间，就“萍水相逢”，均因祸从口出，被威权军绅所杀害，但究竟为一个言说自由的年代。通透的高芾文字，二是极讲文法。虽说篇篇惜墨如金，却是布阵森严而不失清新活泼乃至幽默，其中堪称名篇有《到底是中国人》、《谁去了妙香山》、还有《拿饭来换学问！》等诸篇。每遇精采野史，高芾也不惜大量引用：抗战间，曾为美军译员、作家黄裳在《关于美国兵》（1947年初版）中提到西南联大的“清华服务社”：这个组织是由西南联大里面的教授们组成的。主持者是联大的几个校务委员——梅贻琦先生、蒋梦麟先生等，里边的人才包括联大的机械土木教授。他们的业务是接订货和包建房屋。事实上他们并没有一架机器，只是做着掇客生意。然而这块牌子是响亮的。美国人是以致结社会名流为荣的。何况这又是中国属一属二的学府，这些教授大都来自美国的大学，他们去兜揽生意自然不是一般普通的掇客可以抗手，这样，昆明的美军营房、飞机场地和一些发电机抽水机之类的大小生意都落在他们手中，再由他们转包出去，给几个小厂去承做。那一笔佣资很可观。一位联大的教授，他是教飞机构造学还是什么的已经记不清楚，在几笔生意以后成了学校里的“资产阶级”。我从一个做助教的朋友那里听到这珍奇的故事，他并不曾做一点事，年终也分到几万元的红利。大凡每当校园的教授们要走向社会讨生活时，理工科容易，文科的就难过了。黄裳说：在联大里，文理法学院的教授们大抵清苦得只能吃稀饭过日子，有的人到重庆来开会还不得不卖去唯一的皮袍当旅费；然而这不是全部的事实。工学院就有很多教授是小阔人，因为他们能“学以致用”。作为美军译员，黄裳还在昆明听说奇事：在蒋梦麟夫人领导之下，昆明的西南联大和云南大学的女生们都起而慰劳盟军参与伴舞，那初意倒并不为错的，不过后来竟弄得计时论钱，如每小

时四美金，则大为失策，与普通的舞女没有什么分别了。对白、反讽、潜台词、悬念、铺垫、呼应与陌生化的延宕与张力，声色俱佳，蹊蹊跷跷的值得反复咀嚼。以短为长，短小精悍。高蒂这本《野史记——传说中的近代中国》，没有冤枉北大未名湖的波澜，叫人起想魏晋风骨与《世说新语》了。

7、最近工作琐碎，感情空白，身心疲惫，百无聊赖，于是经常出没于附近书店，骚扰店主，呵呵。随便翻了翻，相中几本，但转念一想，深刻是深刻，就是有点沉重，而且诱人思考问题，很坏脑筋的。我的脑筋已经够混乱，就暂缓吧。于是挑了本野史。躺床上看了遍，气氛是比较轻松的，但还是忍不住掩卷一叹再叹。那些已经作古的风流人物有些很是让人怀念，可惜此等风骨今时今世已比大熊猫还要罕见。还有，做人做事一定要一分为二，不可一棒子打死。有些人虽然历史上有恶名，但是也是做过好事的。与此相对应，有些历史上有好名的人士，也做过不少亏心事。史书总归是人写的，难免有取舍好恶倾向。有些掌故没于故纸堆，我们很难一见，大多不得而知罢了。这本书弥补了我们在这方面的一些缺憾。读史使人明智。

8、野史的好处，大家都知道，可以道听途说，可以专事小节，可以不顾大义，可以情有所系，可以笔无藏锋。总之，正史家不敢做的事，也是家全都敢干。闲来无事，翻开高蒂的《野史记——传说中的近代中国》，立拍案惊奇，心情大畅。这本书“奇”在何处呢？我来举个例子。这个例子是《谁动了那些宝贝？》。宝贝者，妇女也。这里的宝贝指的是政治宝贝——沈佩贞。沈佩贞是袁世凯袁大总统的得意门生，帝制分子，可是，她以前是同盟会的一员干将，高唱共和，热爱民主，衷心反对专制独裁的袁世凯，那么，是什么原因让沈佩贞改变的呢？原来是在民国元年时，沈佩贞怀着激动的心情在北京参加同盟会改组大会，宋教仁用湖南官话宣读了国民党的新党章，沈佩贞挤在前面，听得还算清楚，可是突然她愣住了，继而冲向主席台，扭住宋教仁就打，为什么呢？因为党章声明国民党不接受任何女性加入。为了维持秩序，孙中山穿着大礼服，浑身流汗，在盛暑中讲了五六个小时。国民党就此诞生，并在半年后赢得大选胜利，从而引爆了开启中国15年分裂局面的二次革命。看起来有些荒诞的引人发笑的小小的故事，隐蔽而准确地向我们传达了几个信息1.看起来光辉的伟业，也是由低下的效率、难以想象的笨拙和无奈为起点的；2.一个小小的问题能引发巨大的蝴蝶效应；3.绝不可忽视妇女，妇女能顶半边天；4.许多人用历史的眼光看误入歧途，可这他们无奈的选择。这样的故事在书中很多见，故事的幽默性让人能读下去，故事的哲理性让人能想下去。作者对某些历史事件、历史人物的评论也甚是精辟，虽是一家之言，却有气象万千的风范。最后，你也许会问“野史是否真实？”作者的回答是：传说有真伪之别，反映出的言说者与受众的心态，却是一种异样的真实。

## 章节试读

### 1、《野史记》的笔记-科举好处说不尽

最后说一个科举养士最大的好处，也是千百年骂名所在：消磨意气。人才天生，但要成为栋梁，最重要的一条就是要经得起折腾。经过院试乡试会试殿试一系列折磨（还可能是重复重复再重复），终成正果，好比唐僧师徒八十一难后修得金身，浮躁之气尽去，沧桑之感顿生。将来为官一任，才不至于猛冲直撞，误人误己。相比之下，现今大学生所受挫折训练太少，不利于适应社会各种规则潜规则。只有考T考G拿OFFER被拒签再被拒签，差堪比拟。要不怎么说“海龟”才是人才呢？上大学的时候还有些朋友给我写信，纷纷感慨自己“没了当年的锐气”；现在再想起那些朋友，觉得做人“锐气”这种东西实在太浮云。低调地努力着才是王道。

### 2、《野史记》的笔记-东安市场的一次车祸

本报讯日前，一位男青年急匆匆地骑乘摩托车到市场购物，在市场外和一辆汽车相撞，男青年身受重伤，送协和医院医治，医生称可能会留下腿部终生残疾。车祸原因正在调查中。

各位编辑大人，这条消息该放在什么版？社会新闻？还是尾条？好的，不过我要告诉各位，这位青年不是旁人，正是大名鼎鼎的梁启超的大公子，清华大学高材生梁思成。怎么样？是否可以移到“重要新闻”一栏去？

我还想说明，撞人的汽车也有个不一般的主人，他曾经被北京学生以爱国的名义痛打——没错，该汽车所有权属于前驻日公使章宗祥。怎么样？这条新闻不简单吧？

你说这可能是一次政治事件，要把它放到政治新闻版？先不要冲动，还没有任何证据表明章宗祥是要借此报复梁启超挑唆五四运动的仇怨。而且梁公子赶到东安市场，的确确实是一个偶发事件。

据知情人称，事发当日，正在西山养病的前外交次长女公子L小姐，和她的追求者们定下了一个赌赛：谁能以最快速度从城内买到刚上市的橘子给她，就证明谁对她最忠心耿耿。有目击者称曾见到梁思成先生的摩托车自西山驶出。在事故现场，确曾留下一包精心捆扎的橘子。显然，摩托车技术超群的梁先生拔得了赌赛的头筹，如果不是发生了车祸的悲剧.....

你知道L小姐就是林徽因？咳，你知道就好了，不必登在报上吧。

现在你总算明白了，这则新闻最适当的位置是在：娱乐版。不但是头条，而且还可以作连续报道。据我估计，梁先生虽然因车祸留下了终生遗憾，但赢得L小姐芳心的机会却大大增加，不信我们拭目以待，看看其他人有戏没戏！

1. 那个时候就有这种八卦娱乐新闻了啊~

2. 超女熬到了年龄都变天后了，小资少女熬到了年龄都变成“一代才女”了

### 3、《野史记》的笔记-关于巴金的随想录

巴金代表着一个时代的终结。在那个时代里，人文知识分子担当时代的良知，他们明辨是非，知道何谓善，何谓恶，可以一往无前地为理想和道德呐喊。每当在一桩善恶莫辨的事件中，我们无法确定自己的立场和倾向，就只剩下了永远的怀念。

文学大师、世纪良心、文化灵魂.....多少帽子在巴金头上飞舞。对于一个卧床不起的老人，这一切毫无意义。

想起一句话：其实，历史就是历史，并没有隐瞒的必要。

有人穷其精力著书立说，只是为了编造歪曲历史的历史，洗脱自己当年的行径，可悲！

#### 4、《野史记》的笔记-教父梁发

道光十九年（1839），梁发50岁，他再次回到了广东。他死的时候66岁，16年间，他目睹洋人在中国的势力一天天大起来，中国吃教的人一天天多起来。在后来的几年中，他隐约知道外面天下大乱，可是老迈的梁发不会想到，这场改变了中国历史进程的变乱跟自己有什么关系。

历史书上说，在梁发回国前两年，他1832年刊行的九卷《劝世良言》已经在广州等地流行。一位来广州考举人落第的秀才无意中得到了一本。回乡后，他得了大病，在病中细读了这本书。他又把这本书介绍给了他的朋友们。十年后，他们根据这本《劝世良言》建立了自己的政权——太平天国。在一个只会记录少数精英的历史长河中，多少人都被遗忘了呢？一句“赢得生前身后名”，引得多少英雄竞折腰。

人和人，真是太不一样了。

#### 5、《野史记》的笔记-到底是中国人

多年后，梅贻琦在回忆录里承认，当时他并不愿上飞机，只是没有人陪客人，面子上实在说不过去，这才硬着头皮登机，感觉像是去鬼门关转了一圈。

非典初期，我从北京去外地的老友处玩，行前问他：怕不怕？他说不怕。去了以后，北京风声渐紧，时有追捕北京人的消息传来。再问他怕不怕？答：十几年交情了，怕又如何？

一位澳大利亚居民说，他不明白他的中国邻居在非典期间为什么还敢接待来自中国的亲友，“要是我，”他说，“一定坚决拒绝他们进入我的房屋，无论是谁。”他不明白，在许多中国人眼里，“生死”是飘忽不定的，而“面子”永远与我们同在。”

# 《野史记》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